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 CS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茲載列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的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A股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
鄭昌泓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4年8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鄭昌泓先生、劉化龍先生及傅建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吳卓先生及陳嘉強先生。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A股）

编号：临 2014-042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H股）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上半年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2 年 3 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6,3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4.4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75,498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应为人民币 869,941 万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2]第 11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共计 1,773 万元（已扣除银行手续费）。2014 年上半年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193,51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6,5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余额为 82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于 2008 年 6 月制订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进行第一次修订，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进行第二次修订。该办法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投向变更以及管理和监督作了详细规定，并得到严格执行。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以下 5 个银行的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会城门支行（账号：020004142902080811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账号：

11006066801801004569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富华大厦支行(账号:711031018210001630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账号:012301417001223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辰路支行(账号:01090516600120109009386),专款专用。

本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与上述五家银行以及保荐人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定期向保荐人提供银行对账单,及时通知保荐人募集资金重大使用状况。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该等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高速重载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化和延伸服务项目、城际城轨地铁车辆维修基地和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项目、产业链延伸服务及新业务拓展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 2014 年上半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

(一) 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额度调整的情况

本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调整部分 A 股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额度的议案。本公司根据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额度以及募投项目实施情况等对募投项目使用 A 股募集资金额度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额度调整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该额度调整事宜,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发布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额度的公告》(临 2012-16),对部分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额度调整情况进行了详细披露。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预案承诺募投 金额	调整后的 募投金额	差异
1	高速动车组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	100,000	-
2	高速动车组配套产业升级项目	10,000	10,000	-
3	城际动车组研制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90,000	82,941	7,059

4	大功率电力机车和城轨车辆研发及产业提升项目	65,000	65,000	-
5	和谐型电力机车检修基地建设项目	45,000	28,000	17,000
6	广州南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维修组装基地项目	14,000	14,000	-
7	洛阳城轨组装及服务基地项目	8,500	8,500	-
8	广东南车轨道交通车辆修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110,000	110,000	-
9	昆明城轨装备基地建设项目	4,000	4,000	-
10	宁波城市轨道交通装备基地项目（一期）	18,500	18,500	-
11	高速动车试验验证能力建设项目	7,000	7,000	-
12	高速动车组关键技术试验验证体系建设项目	6,000	6,000	-
13	中低速磁悬浮试运线建设及车辆研制项目	23,000	20,000	3,000
14	机车实验验证及三维工程化应用体系建设项目	7,500	7,500	-
15	新能源汽车试验检测能力及产能提升项目	18,000	18,000	-
16	高效节能电机产业化和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28,000	25,000	3,000
17	融资租赁项目	200,000	200,000	-
18	补充流动资金	145,500	145,500	-

（二）利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经本公司 201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本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37 亿元，期限不超过一年。2013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34.00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等资金分别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2013 年 8 月 14 日、2013 年 10 月 22 日、2013 年 12 月 26 日、2014 年 1 月 9 日、2014 年 1 月 23 日、2014 年 3 月 31 日和 2014 年 4 月 23 日偿还人民币 3.50 亿元、0.60 亿元、0.20 亿元、1.15 亿元、0.9 亿元、0.2 亿元、7.6 亿元和 19.85 亿元（合计人民币 34 亿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已全部偿还完毕。本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该事项，保荐人中金公司出具了专项审核意见。本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发布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 2013-023），对该项暂未使用的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详细披露。并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发布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自有资金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临 2014-014），对偿还完毕事项进行了披露。

经本公司 201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本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期限不超过一年。2014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19.00 亿元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于 6 月 27 日偿还 9.35 亿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尚有 9.65 亿元尚未偿还完毕。本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该事项，保荐人中金公司出具了专项审核意见。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6 日发布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 2014-019），对该项暂未使用的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详细披露。

（三）已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运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196,870 万元，同意本公司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2]第 2065 号），用等额募集资金置换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保荐人中金公司出具了相应保荐人意见。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发布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临 2012-017），对该项募集资金置换进行了详细披露。本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5 月 2 日、5 月 21 日、7 月 11 日和 10 月 12 日，实际执行该置换行为，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133,717 万元、32,710 万元、2,103 万元和 28,340 万元（共计 196,870 万元），并于 2012 年 10 月 16 日发布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临 2012-039）。

四、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 A 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以及上文第三条、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使用了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

使用的监管要求》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表：本公司 2014 年上半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本公司 2014 年上半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75,498		2014 年上半年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3,5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4,3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使用募集资金	调整后使用募集资金 (1)	2014 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14 年上半年实现的效益 (营业收入)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高速动车组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无	100,000	100,000	-	100,000	100.00%	2013 年 6 月	149,837	是	否
2	高速动车组配套产业升级项目	无	10,000	10,000	5,000	10,000	100.00%	2013 年 6 月 (注 1)	30,574	是	否
3	城际动车组研制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无	90,000	82,941	44,541	82,941	100.00%	2014 年 5 月	不适用。项目刚完工尚未正式投产。	不适用	否
4	大功率电力机车和城轨车辆研发及产业提升项目	无	65,000	65,000	20,369	65,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注 1)	20,685	是	否
5	和谐型电力机车检修基地建设项目	无	45,000	28,000	3,000	11,852	42.33%	2015 年 6 月	不适用。项目未完工。	不适用	否
6	广州南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维修组装基地项目	无	14,000	14,000	-	14,000	100.00%	2012 年 12 月	51,625	是	否
7	洛阳城轨组装及服务基地项目	无	8,500	8,500	-	8,500	100.00%	2013 年 6 月	31,035	是	否
8	广东南车轨道交通车辆修造基地建设项目 (一期)	无	110,000	110,000	-	30,600	27.82%	2017 年 12 月 (注 2)	不适用。项目未完工。	不适用	否
9	昆明城轨装备基地建设项目	无	4,000	4,000	-	4,000	100.00%	2012 年 12 月	33,890	是	否

10	宁波城市轨道装备基地项目（一期）	无	18,500	18,500	3,100	18,500	100.00%	2013年12月 （注1）	15,690	是	否
11	高速动车试验验证能力建设	无	7,000	7,000	-	7,000	100.00%	2012年12月	不适用。研发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12	高速动车组关键技术试验验证体系建设	无	6,000	6,000	-	6,000	100.00%	2013年12月	不适用。研发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13	中低速磁悬浮试运线建设及车辆研制项目	无	23,000	20,000	-	20,000	100.00%	2012年12月	不适用。研发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14	机车实验验证及三维工程化应用体系建设	无	7,500	7,500	-	7,500	100.00%	2013年6月	不适用。研发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15	新能源汽车试验检测能力及产能提升项目	无	18,000	18,000	8,000	18,000	100.00%	2014年6月	不适用。项目刚完工尚未正式投产。	不适用	否
16	高效节能电机产业化和创新能力建设	无	28,000	25,000	9,500	25,000	100.00%	2013年12月 （注1）	30,616	是	否
17	融资租赁项目	无	200,000	200,000	100,000	200,000	100.00%	2013年12月 （注1）	11,768	是	否
18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45,500	145,500	-	145,500	100.00%	2012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建设进度的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2：因项目主产品CRH6的修程尚未确定，检修部分建设进度推后，预计2017年12月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项目在2013年已达到预订可使用状态，但本期仍有投入，主要是截至2013年12月31日存在尚未支付的款项在本期进行支付。